



# CHINA SCIENCES CONSERVATIONAL POWER LIMITED

## 中科環保電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

中科環保電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過往相應期間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2,714	289,249
銷售成本		(34,232)	(287,317)
<b>(虧損)／溢利總額</b>		<b>(1,518)</b>	<b>1,932</b>
其他收益		1,095	127
行政開支		(19,121)	(20,310)
<b>經營虧損</b>	5	<b>(19,544)</b>	<b>(18,251)</b>
財務成本		(3,589)	(697)
<b>除稅前虧損</b>		<b>(23,133)</b>	<b>(18,948)</b>
所得稅	6	—	—
<b>除稅後虧損</b>		<b>(23,133)</b>	<b>(18,948)</b>
<b>應佔：</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423)	(18,948)
少數股東權益		(710)	—
		<b>(23,133)</b>	<b>(18,948)</b>
<b>股息</b>	10	<b>—</b>	<b>—</b>
每股虧損			
— 基本	7	<b>(1.94)仙</b>	<b>(2.01)仙</b>
— 攤薄	7	<b>不適用</b>	<b>不適用</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842	5,158
土地使用權		4,149	—
在建工程		168,754	298,416
商譽		23,316	23,061
		<u>363,061</u>	<u>326,63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22	476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0,336	30,274
應收一名董事之款項		500	—
持作買賣投資		64	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573	14,4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346	40,290
		<u>62,941</u>	<u>85,50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6,696	16,432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之款項		839	—
		<u>37,535</u>	<u>16,43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5,406</u>	<u>69,07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388,467	395,712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23,445	211,387
可換股票據		20,356	20,176
可換股優先股		49,037	46,471
		<u>(292,838)</u>	<u>(278,034)</u>
<b>資產淨值</b>			
		<u>95,629</u>	<u>117,678</u>
<b>權益</b>			
股本		11,570	11,570
儲備		75,074	96,51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86,644</u>	<u>108,086</u>
少數股東權益		8,985	9,592
<b>權益總額</b>			
		<u>95,629</u>	<u>117,678</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組織及業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上市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大新金融中心1208-1210室。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為一個統稱，當中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就重估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作出調整。

### (c)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與其業務相關且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並未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轉變或影響於本期間或過往年度報告之金額。

於授權刊發此等財務報表之日，以下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預期初步採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之影響。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期間向對外客戶出售貨品所收取及應收之金額減退貨及撥備、廢物焚化及處理收入以及服務收入，其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廢物焚化及處理收入	1,051	—
電腦硬件銷售及維修支援服務	31,352	288,405
軟件設計及開發	311	844
	<u>32,714</u>	<u>289,249</u>

### 4. 業務及地域分部

#### (a)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現時分為三個營運分部：(i)廢物焚化及處理業務；(ii)電腦硬件及提供維修支援服務；及(iii)提供軟件設計及開發服務。上述分部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各分部之主要業務如下：

廢物焚化及處理業務	—	於中國從事廢物焚化及處理之發電業務
電腦硬件及維修支援服務	—	銷售電腦硬件及提供維修支援服務
軟件設計及開發	—	電子商貿顧問、軟件開發、系統集成、網頁設計及銷售軟件

各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廢物焚化 及處理業務 千港元	電腦硬件 及維修 支援服務 千港元	軟件設計 及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1,051</u>	<u>31,352</u>	<u>311</u>	<u>32,714</u>
分部業績	<u>(7,141)</u>	<u>(490)</u>	<u>(604)</u>	(8,235)
投資收益淨額				406
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 (淨額)				<u>(11,715)</u>
經營虧損				(19,544)
財務成本				<u>(3,589)</u>
除稅前虧損				(23,133)
所得稅				<u>—</u>
本期間虧損				(23,133)
少數股東權益				<u>71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期間虧損				<u>(22,423)</u>
分部資產	387,266	38	106	387,410
未分配公司資產				<u>38,592</u>
綜合資產總值				<u>426,002</u>
分部負債	253,351	2,469	428	256,248
未分配公司負債				<u>74,125</u>
綜合負債總額				<u>330,373</u>
資本開支	22,185	—	6	
折舊及攤銷	79	—	4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撥備	—	—	57	
已撇銷壞賬	<u>—</u>	<u>—</u>	<u>59</u>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廢物焚化 及處理業務 千港元	電腦硬件 及維修 支援服務 千港元	軟件設計 及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u>	<u>288,405</u>	<u>844</u>	<u>289,249</u>
分部業績	<u>—</u>	<u>86</u>	<u>(298)</u>	(212)
投資收益淨額				119
未分配公司收入 及開支(淨額)				<u>(18,158)</u>
經營虧損				(18,251)
財務成本				<u>(697)</u>
除稅前虧損				(18,948)
所得稅				<u>—</u>
本期間虧損				(18,948)
少數股東權益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期間虧損				<u>(18,948)</u>
分部資產	—	10,519	101,307	111,826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76,804</u>
綜合資產總值				<u>288,630</u>
分部負債	—	12,329	112,858	125,187
未分配公司負債				<u>97,005</u>
綜合負債總額				<u>222,192</u>
資本開支	—	16	178	
折舊及攤銷	<u>—</u>	<u>6</u>	<u>105</u>	

## (b) 地域分部

呈列地域分部資料時，分部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域劃分。地域分部之間並無銷售。分部資產賬面值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在建工程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域劃分。

	分部收入		分部資產賬面值		添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土地 使用權及 在建工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24,896	201,584	29,139	215,237	47	1,871
中國其他地區	4,399	44,977	396,863	73,393	25,596	100
俄羅斯	—	22,394	—	—	—	—
台灣	1,194	10,706	—	—	—	—
其他	2,225	9,588	—	—	—	—
	<u>32,714</u>	<u>289,249</u>	<u>426,002</u>	<u>288,630</u>	<u>25,643</u>	<u>1,971</u>

## 5. 經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自置資產  
— 租賃資產

476	494
—	—

476 494

土地使用權攤銷

6 —

核數師酬金

255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7 70

已撇銷壞賬

59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7 —

匯兌(收益)／虧損

(652) 60

已支銷存貨成本

34,232 287,317

有關設備之經營租約租金

41 —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005 1,1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96	6,091
157	140

10,853 6,231

## 6. 所得稅

- (a) 香港利得稅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 (二零零五年：17.5%) 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以類似方法按有關國家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在香港經營之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二零零五年：無)，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上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由於在中國經營之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二零零五年：無)，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上提撥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 (b)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稅項與因使用本公司之實際稅率而產生之理論金額間之差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u>(23,133)</u>	<u>(18,948)</u>
按稅率17.5%計算	(4,049)	(3,316)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652	1,588
毋須課稅項目之稅務影響	(64)	(1)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u>1,461</u>	<u>1,729</u>
稅項支出	<u>—</u>	<u>—</u>

##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虧損約22,423,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8,948,000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1,157,027,100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4,310,360股普通股) 計算。

由於因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及可換股優先股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 8.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商業客戶平均三十天信貸期。於結算日之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日至三十天以內	1,235	2,068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95	—	—
應收貨款總額	1,235	2,163	—	—
其他應收款項	19,101	28,111	7,735	4,959
	<u>20,336</u>	<u>30,274</u>	<u>7,735</u>	<u>4,959</u>

## 9.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日至三十天以內	20,260	3,217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	—	—
九十天以上	2,448	732	—	—
應付貨款總額	22,708	3,949	—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3,988	12,483	4,264	4,587
	<u>36,696</u>	<u>16,432</u>	<u>4,264</u>	<u>4,587</u>

附註：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列入其他應付款項的是應付前董事陳達志先生之款項約15,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港元)。該應付款項乃董事代表本集團支付之營運開支，無抵押及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10.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末期股息。

##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 業務回顧

於回顧之六個月內，本集團主要集中預備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並同時維持業務順利延續。於二零零五年底發生之連串導致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之不幸事件，促使多項管理層改革，其主要目標為帶領本公司向正確方向前進。

新管理隊伍現時開始起草恢復買賣建議書。為了防止不利的事情於將來發生，管理層亦計劃於此重要時期採取高水準之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

完成本集團東莞廠房之建造階段標誌著管理隊伍於此變幻無常時期的一項重要成就。

有30,000,000瓦特產能之東莞廢物焚燒發電廠於二零零六年初由建造階段進入測試及投產階段，成為一項主要里程碑。經安裝主要設施後，該廠房進行為期數月之重要測試，以準備生產電力予南方電網。雖然該廠房至回顧期末仍處於測試及投產階段，但已一直產生電力以供應該電網，為本集團帶來收益。

## 企業管治守則

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乃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一項重要之承擔。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原則。本公司認為，有效之企業管治對公司成就及股東價值之提升有重大貢獻。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期，本公司一直遵守港交所守則，惟下述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A.2.1

謝安建先生（「謝先生」）由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主席之任期時，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務並無分開。於彼獲委任前，該兩個職務為區分及分開。謝先生擁有合適之技能及經驗，而按本公司當彼獲委任時之情況而言，無需另行委任行政總裁。於本公告日期，兩個職能為區分及分開。

## 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所有於回顧期前獲委任之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有關章程細則規定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現有三份之一（倘數目非三之倍數，則用最近但不超過三份之一之數字）之董事須退任。

## 來自獨立核數師報告的資料

### 強調事項

在並無提出保留審核意見的前提下，核數師謹請閣下留意核數師基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並非由獨立核數師審核，同時按核數師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之意見函件內意見基準一節所概述有關核數師工作範圍限制之原因，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務狀況及截至該年度止本集團之虧損及現金流提供的意見作出免責聲明，故此於此財務報表所載之比較金額可能無法與本期間金額比較。

此等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並已經外聘核數師審核。

承董事會命  
中科環保電力有限公司  
主席  
梁軍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軍先生（主席）、陳偉明先生及陳家發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森諾王子殿下、阿倫卡沙先生及謝安建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張曦先生及曾國華先生。